

新北市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小兼任輔導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3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00042434B 號令修正發布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
- (二) 新北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增進兼任輔導教師專業知能，提升輔導工作自我效能感。
- (二) 協助兼任輔導教師積極投入學生輔導工作，發揮執行學生輔導工作之實質效益。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協辦單位：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三) 承辦單位：新北市西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四、辦理方式與參加對象：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兼輔教師團體督導方式調整為輔導知能增能研習，並採線上學習平台方式進行，請該學年度兼任輔導教師，務必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數位學習影音網」(<https://estudy.ntpc.edu.tw/Page/News/NewsList.aspx>)完成自我增能學習。

本次研習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規劃，開設 3 門線上主題課程，課程主題和相關訊息如下：

編號	主題名稱	授課教師	課程時數
1	面對暴走小孩的輔導對策	金龍國小 白家丞專輔教師 達觀國中小 林奕秀專輔教師	2 小時
2	網路成癮 - 脫癮而出不迷網, 迎接滑世代	王智誼 諮商心理師	2 小時
3	人際情緒憂鬱自傷 - 聽見孩子無聲的呼喊	張志豪 諮商心理師	2 小時

教師除了完成影片觀看以外，部份課程需填寫問卷或測驗，通過後才會核予研習時數。教師研習時數將自動上傳校務行政系統，歡迎教師們踴躍上線學習。

五、注意事項：

- (一) 課程影片於 112 年 3 月 1 日起上架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數位學習影音網」數位學習平臺。學校教師請以教育人員身分登入，才會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 (二) 完成研習時間:112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屆時影片會下架，無法再觀看。請兼輔教師把握相關研習期程。
- (三) 請兼輔教師根據需求至少擇一場次完成線上研習課程，以符應學生輔導法中有關輔導教師每年應接受在職進修課程至少十八小時之相關規定。

六、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局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七、本計畫經奉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